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报审前公开情况.....	14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4
4.2 公开方式.....	14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5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5

1 概述

2022年8月22日，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湖南义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随后进行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部令第4号）进行，具体如下：

[1] 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208240nJY6>)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至征求意见稿公示之日止。

[2] 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404KSfe>）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同时在凯涛环保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http://www.kthbkj.com/News/578.html>），并于2023年4月7日、2023年4月10日在《岳阳晚报》（分别在总第5178期A6版、总第5179期A6版）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3]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期间，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部令第4号）与“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要求，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期间给出了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提交方式和途径。

[4] 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11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

平台网站（<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511rnBso>）进行了报批前全本公示。

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内容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如表 1 所示：

表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园临湘片区。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聚合氯化铝生产车间、碳源生产车间、铁盐车间、综合生产车间、盐酸、硫酸、醋酸等储存区、综合仓库、质检办公楼及倒班楼及其配套辅助设施的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17760.18 万元。

二、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邓凯仁 联系电话：17352808915

通讯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临湘市江南镇儒溪社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办公楼 315 室。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评价单位：湖南义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根据建设单位反馈的公众意见,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予以真实记录。

本公示自公示之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之日止。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要求,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与之相符。

[2] 公开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正式委托湖南义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2年8月24日至2023年4月4日(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之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208240nJY6>)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日期及期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208240nJY6>,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图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站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对于上述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如表 2 所示：

表 2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公示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y58e8ZYCwS_0iHAjRDHzQ；提取码：69na。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携本人身份证前往我司（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湘片区）进行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行政单位等团体及个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邮件、电话、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邓凯仁：17352808915，地址如上。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要求，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限与之相符。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开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404KSfEe>，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湖南]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第二次公示
138****1817 发表于 2023-04-04 15:02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公示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评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y58e8ZYCwS_0iHAjRDHzQ；提取码：69na。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携个人身份证前往我司（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湘片区）进行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行政单位等团体及个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可通过邮件、电话、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邓凯仁：17352808915，地址如上。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10个工作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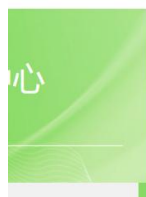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凯涛环保 专注水处理领域

湖南凯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注册资金1200万，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管理、销售、技术团队，专注于环境治理领域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聚合氯化铝铁 活性炭 高效除磷剂 聚合氯化铝 醋酸钠 聚丙烯酰胺

材料 乙酸钠 次氯酸钠 水处理药剂



首页>> 凯涛资讯>> 公司动态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3-04-06 17:15:52 浏览次数：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sy58e8ZYCwS_0iHAjRDHzQ；

提取码：69na。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位于项目征求意见范围内的公众，需查阅纸质报告书的，请携带个人证件（身份证及户口本）前往我司（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湘片区）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行政单位等团体及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请按照第三条所附链接下载并打印公众意见表，按照表格格式填写项目基本信息、公众意见及公众信息。公众意见表可以以原件邮递、发送原件扫描件、上门递交等三种方式送达我公司，具体地址如下：

原件邮递地址：岳阳绿色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临湘片区，邓凯仁收，电话17352808915。

为确保公众意见表的真实、有效性，请如实填写公众信息！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为本次公示挂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 2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网站截图

3.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开载体为《岳阳晚报》，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与 2023 年 4 月 10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与办法》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示截图如下：



图 5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设置于长沙市雨花区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南栋 32H 湖南义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南省岳阳市临湘市江南镇儒溪社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办公楼 315 室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内。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期间，无公众前往上述查阅场所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馈意见。

4 报审前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已委托湖南义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相关规定于2023年5月11日进行了报批前全本和公参说明公示。

4.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全本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511mBso>。



图6 全本公示截图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鉴于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质疑性意见，因此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期间，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部令第4号）与“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要求，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期间给出了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关于《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参说明》真实性承诺书

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在此声明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委托湖南义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治理药剂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并编制了公参说明。

我单位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公参说明材料内容客观、真实，我单位郑重承诺上述公参说明真实可靠，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公参说明不真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湖南凯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